

证券代码：836311

证券简称：赛诺贝斯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赛诺贝斯（北京）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为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向房坤韬定向发行股票 774,087 股购买其持有的北京黑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树科技”或“标的公司”）51%的股权。本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6.05 元。黑树科技 51%股权经评估作价 12,424,096.35 元。发行对象以股权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

黑树科技是一家创新技术型数字营销软件服务公司，主要为品牌主和公关广告公司提供数字营销解决方案。

公司已与黑树科技、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对象房坤韬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 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 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 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 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本次公司购买资产为黑树科技股权资产, 并已取得标的公司控股权, 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标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资产净额的比例如下:

	黑树科技	成交金额	较高者	赛诺贝斯	所占比例
资产总额	4,884,599.96	12,424,096.35	12,424,096.35	102,056,318.91	12.17%
资产净额	2,937,760.91	12,424,096.35	12,424,096.35	69,977,985.73	17.7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成交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资产净额的 50%，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赛诺贝斯（北京）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如适用）

本次交易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自律审查。除此之外，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的情况。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自然人

姓名：房坤韬

住所：陕西省兴平市华兴二路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若交易标的的不止一个可手动添加相关内容）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黑树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朝阳区黄木厂路1号院恒润商务中心802室。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黑树科技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司法执行等重大权属争议，亦不存在股权被司法冻结、查封、托管等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本次黑树科技股权转让，冯炜已书面承诺放弃优先购买权。

(三) 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如适用）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黑树科技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1-0393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937,760.91元，总资产为4,884,599.96元，每股净资产为3.67元。

2、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黑树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19）第513号《资产评估

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 352.88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436.10 万元，增值额为 2,142.32 万元，增值率为 729.24%。

四、定价情况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9)第 513 号《资产评估报告》，黑树科技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账面值为 488.46 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为 194.68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293.78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黑树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352.88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黑树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2,436.10 万元。由于收益法的评估对象是企业整体，对未来收益指标进行预测时综合考虑了国内外宏观经济情况、行业情况、企业的发展规划、经营能力等多种因素。最终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

参照评估价值并经双方协商后，黑树科技 51%股权交易价格为 12,424,096.35 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具体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赛诺贝斯(北京)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之“七、《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内容摘要”。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赛诺贝斯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黑树科技 51%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促进原有业务纵深发展的同时，借助标的公司的专业团队和服务运营经验将公司的优势产品及服务进一步拓展至汽车、母婴、服鞋等零售营销领域，充分整合双方的客户资源和业务资源，与赛诺贝斯现有业务板块优势互补，在市场开拓、客户资源共享等方面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形成多方驱动、布局完整的发展格局，提供全链条全生态的营销技术与服务，有序推动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行业布局，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服务能力，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并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保障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关系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所提升。增加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对其他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赛诺贝斯（北京）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赛诺贝斯（北京）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房坤韬、冯炜、北京黑树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赛诺贝斯（北京）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5日